

2023

目 录

.....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0
2023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4
.....	25
.....	31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31
.....	3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2
二、收入决算表.....	32
三、支出决算表.....	3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2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2

一、主要职责

(一) 单位主要职能。

强化镇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充分发挥统筹协调各方、领导基层治理的功能，推动镇党委聚焦主责主业，集中精力抓党建、抓发展、抓治理、抓服务。加快镇政府职能转变，着力强化镇政府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民生保障等基本职能，把工作重心聚焦到实施镇村振兴战略、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上来，推动其职能由“管理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

1. 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宣传、机要、保密、档案、接待和后勤保障等机关正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印章管理、综合性文稿起草和公文审核、制发工作；负责拟订内部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调查研究、目标管理和内部督查，督促重点工作和领导批示的落实；负责拟订镇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并牵头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有关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思想政治建设、基层组织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指导、监督、考核基层党建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通工

作；负责镇党代会的筹备召开和党代表选举等相关工作；负责指导村（社区）班子建设、党组织换届和阵地建设工作；负责党内统计、组织关系转接和党费的收缴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区域内党员的教育管理和发展工作，以及党内创先争优、表彰激励关怀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人才、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等工作；承担统战、台湾事务、侨务、民族宗教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交通管理办公室）。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执法信息统计、综合研判、流转督办等工作；负责集镇综合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承担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工贸、市场监管等安全生产重点行业领域的宣传培训、隐患排查、监督管理、督促整改、上报处置等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拟订各类应急预案，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组建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定期开展培训和演练；负责统筹协调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和公共卫生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消防监督、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和森林防灭火等工作；负责应急设备和物资储备、灾情核查上报和救灾款物的统筹发放工作；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拟订村镇建设规划并牵头组织实施；负责村容镇貌、道路建设、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危楼、建筑施工企业等综合管理工作，做好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按规定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及市政工程

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和新农村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社会事务领域的管理工作，承担科技、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人民武装、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等相关行业的具体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的申报和组织开展工作；负责重大传染病及地方病防治的统筹、组织和协调等工作；负责人口生育政策的宣传和落实；负责城镇低保、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治、医疗救助、残疾人事务等工作；指导养老服务工作，负责农村敬老院和特困供养机构的管理工作，以及特困人员认定、救助供养、权益保护等工作；负责儿童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帮扶、关爱工作以及养老服务；负责指导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开展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居）务公开工作和基层民主建设；负责殡葬改革推进工作和农村公益性墓地管理工作；负责行政区划边界管理，地名申报管理，门楼牌编制管理等工作；负责本区域国防教育、征兵和退役军人管理等工作，指导开展双拥创建和军民共建活动；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经济发展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项目管理办公室）。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农业（畜牧、水产渔业）、林业发展

和水利、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及经济发展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优化产业结构，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协助做好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和公共设施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及新型经营主体等方面的规划、培育和管理工作；承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宅基地的指导、管理和农村土地（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工作；承担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农民负担、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监督管理及强农惠农工作；负责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监管、检查、上报工作；负责采取有效措施，改善辖区生态环境质量；参与协助有关部门处理突发生态环境事件，保障辖区生态环境安全；协调自然资源的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农业资源的开发利用、水利设施建设、扶贫移民等工作；负责促进和落实招商引资项目，承担经济合作有关工作；负责全镇重要项目编制、上报以及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社会经济调查统计，参与重大国情国力普查和专项调查；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社会治理工作办公室（信访和群众工作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面依法治镇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及备案、清理工作；负责排查本地社会治理不稳定因素并提出稳控建议；负责专项维稳行动的开展和重大活动期间、节假日的维稳工作；负责基层平

安建设有关工作；承担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工作，协助司法所、派出所、人民法庭解决突出的社会治安和重大疑难纠纷问题；负责禁毒、反邪教有关工作；负责建设综合网格，完善网格管理制度机制并组织实施；负责群众来信来电来访和县级有关部门交办、转办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为来信来访人员提供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做好信访人员的思想疏导、矛盾化解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7. 财政所（审计站）。负责编制本级政府预（决）算草案，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做关于本级预（决）算草案的报告；组织本级预算的执行，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报告本级预算的执行情况；配合税务等征收部门抓好日常税收及非税收入征缴；负责本级财政资金收支管理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负责各项强农惠农资金的审核、拨付、使用、公开等管理；负责财政性资金绩效管理；负责国有资产、政府性债务管理；负责本级财政和村级财务的培训、指导和监督工作；负责农村集体资产和农村财务管理、指导和监督；负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工作；负责对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8. 苍溪县鸳溪镇便民服务中心（苍溪县鸳溪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苍溪县鸳溪镇医疗保障服务站、苍溪县鸳溪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

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便民服务分中心及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退役军人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9. 苍溪县鸳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苍溪县鸳溪镇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站、苍溪县鸳溪镇畜牧兽医站、苍溪县鸳溪镇林业站、苍溪县鸳溪镇水利站、苍溪县鸳溪镇猕猴桃产业发展服务站）。负责农业、畜牧、渔业、林业、水利、产业发展等综合服务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推广、新型农用机械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屠宰检疫、林业资源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林木采伐、森林病虫害处置、森林防灭火、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的预防和水土流失的治理、防汛抗旱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协调落实辖区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和品牌保护等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0. 苍溪县鸳溪镇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负责镇村振兴战略、新村建设等事务工作；负责辖区内环境卫生综合治理

工作；负责镇村基础设施建设、运行与维护等工作；负责辖区内道路建设事务工作；负责推进农村公共厕所、户用卫生厕所改造等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负责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教育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思想宣传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服务工作；负责镇村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等服务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1. 苍溪县鸳溪镇农民工服务中心（苍溪县鸳溪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负责农民工服务平台的管理，承担农民工信息的收集、录入、统计上报工作；负责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宣传、农民工技能培训和返镇就业创业工作；协助做好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工作；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相关事务工作，协助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坚持围绕环亭子湖特色产业带，深度谋划包装项目，2023年包装入库项目4个，总投资6,5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291万元。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一号工程”，采取“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的方式奋力推动工作取得新突破，2023年先后到郑州、成都等地招商4次，拜访企业6家、商（协）会1个，邀请企业到鸳实地考察3批次，招引本地成功人士曹发荣投资1,500万元建设雪

梨精深加工厂。

扎实做好防返贫监测各项工作。除每月对上级反馈的风险线索进行入户核查外，全年开展全覆盖防返贫监测集中排查4次，新增监测对象4户19人，每户监测户均落实1名连挂科级干部，精准制定帮扶措施12条，通过持续帮扶无返贫致贫情况发生；认真指导脱贫家庭学生做好雨露计划申报工作，全年享受雨露计划52人，奖补7.8万元。坚持把完善农村基础设施作为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的重要抓手。巩固提升学龙、新三、四凤、垭口梁4个村人畜安全饮水工程，新建提灌站3座、深水井4口、防旱池4口、渠系14.6公里，铺设安全饮水管道34公里，整治标改山坪塘35口，配套水肥一体化设施220亩，硬化（加宽）村组道路16公里，安装路灯100盏。

严守耕地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严格落实田长制，实现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网格化监管全覆盖，全力推进流出耕地恢复整改，全年共恢复整改流出耕地275.45亩，在全县率先完成恢复整改目标任务。全年粮食播种面积3.298万亩，产量1.085万吨，有力保障了鸳溪老百姓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立足鸳溪实际，重点发展红心猕猴桃、苍溪梨、生态养殖三大主导产业，累计种植红心猕猴桃1500亩、苍溪梨2500余亩、中药材种植200余亩；出栏生猪2.9万头、鸡鸭13.1万只、肉羊2800只、肉牛820头，发展水产养殖900余亩，水产品总量达590吨。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让更多粮田变成良田，不断夯实粮食“耕”基。深入实施家

庭农场培育计划，把小户培养成大户、把大户培育成农场主，加快推进“一组一场”建设，全年新培育家庭农场2家，发挥新型经营主体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小微散户连片规模种植优质粮油3500亩。

坚持落实河（库）长制，全年巡河（库）600余次，开展河道（水库）保洁100余次，营造了河畅水清的良好生态环境；深入实施长江流域十年禁渔行动，坚决打击非法捕捞等违法行为，全年开展渔政执法检查22次；认真落实林长制责任，坚决禁止“四烧”行为，全年巡林巡山50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生态根基更加牢固。健全完善镇村垃圾清运和无害化处理机制，新增村垃圾收转站6个；大力实施厕所革命，完成农村卫生厕所改造1427座；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拆除危旧房屋20栋，清除违章建筑5处；整治清理废物堆、垃圾堆、柴草堆、粪土堆“四堆”问题70余处。建立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伍10支，注册志愿者735人，全年开展各类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216场次，服务群众2万余人次。

全面落实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等兜底性保障措施，全年新增低保对象144户312人；全力抓好“一老一小”工作，全年走访老人及儿童1262人次，为68名高龄老人申报补贴待遇，救助困难老人和困难儿童46人，发放救助资金3.8万元，辖区5名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教育、医疗、住房等均保障到位。全年推荐就业岗位1000余个，帮助转移就业4300余人，公益性

岗位安置 73 人，新增城镇就业 149 人；开展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2 期、劳动力就业技能培训 6 次，惠及群众 500 余人；认真落实特殊困难群体医保按比例资助、养老保险代缴等政策，特殊困难群体医保参保率 100%，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达 98%，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综合参保率超过 95%。

扎实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宣传和警示教育，加大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全年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 190 余处，组织开展森林防灭火、地质灾害、含硫管线泄漏等逃生应急避险演练 20 余场次，参与人数达 2000 余人次，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不断完善农村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和风险隐患社会化信息化排查处理机制，在全县率先建成镇级“一站式”矛调中心，配备 5 名农村工作经验丰富、善于做群众工作的专职工作人员，组建 9 支村级人民矛盾纠纷调解队伍，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起底、大排查、大化解”专项行动，全年接待各类群众来访 150 余人次，调处矛盾纠纷 45 件，受理网上信访 15 件，受理“12345”政府服务热线 140 件次，答复满意率 100%。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鸳溪镇人民政府属于苍溪县鸳溪镇人民政府部门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 5 个，其中行政机构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 0 个，其他事业机构 4 个。

纳入 2023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1. 苍溪县鸳溪镇人民政府机关
2. 苍溪县鸳溪镇便民服务中心
3. 苍溪县鸳溪镇农民工服务中心
4. 苍溪县鸳溪镇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5. 苍溪县鸳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20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565.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76.5万元，下降10.13%。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以及年初结转结余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1,552.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37.33万元，占99.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万元，占0.6%；其他收入4.73万元，占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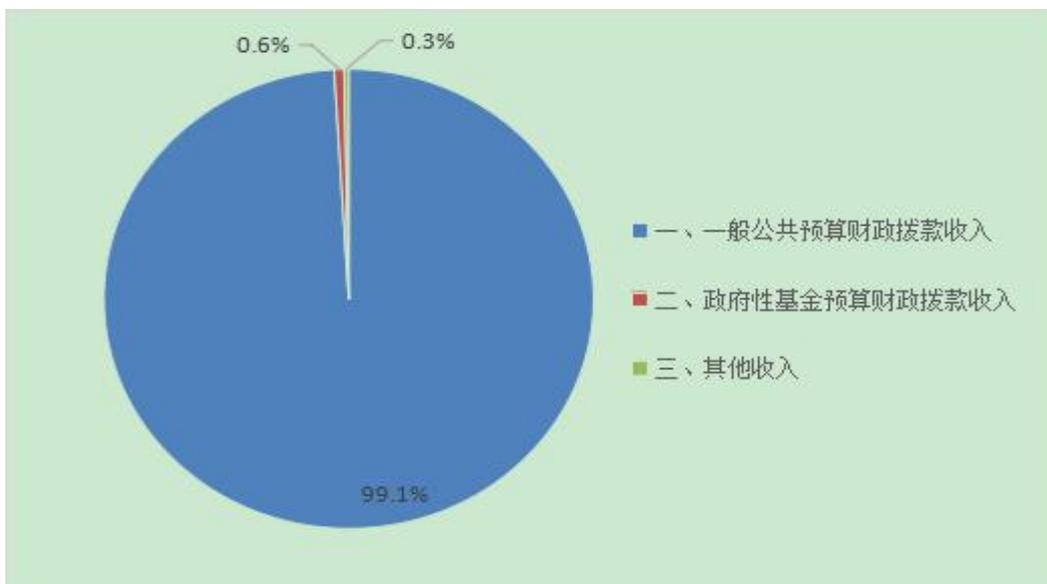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1,5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2.9万元，占49.7%；项目支出781.1万元，占5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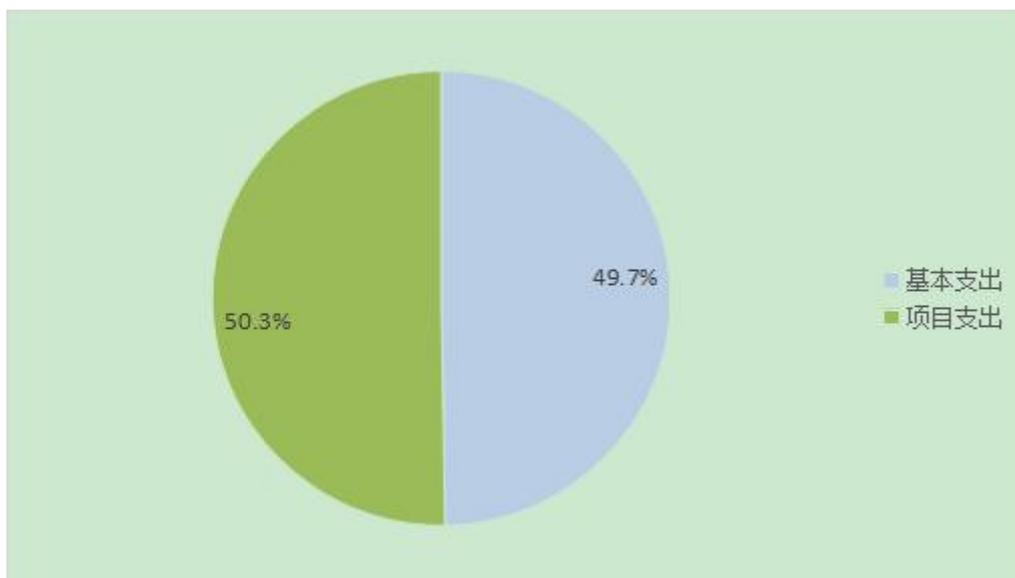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547.3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3.99万元，下降6.3%。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支出减少等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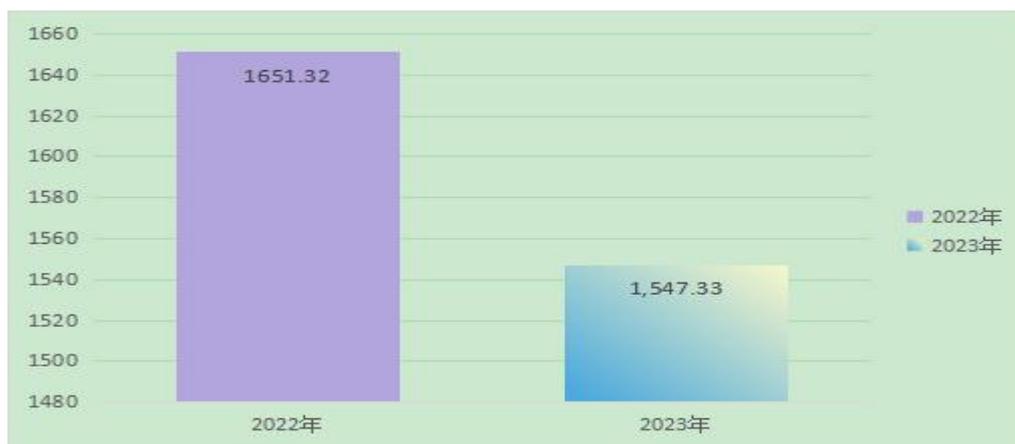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37.3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9%。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9.99万元，下降6.1%。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减少等原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37.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38.06万元，占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3.39万元，占11.9%；卫生健康支出26.14万元，占1.7%；节能环保支出0.9万元，占0.1%；农林水支出681.73万元，占44.3%；交通运输支出50万元，占3.3%；住房保障支出57.11万元，占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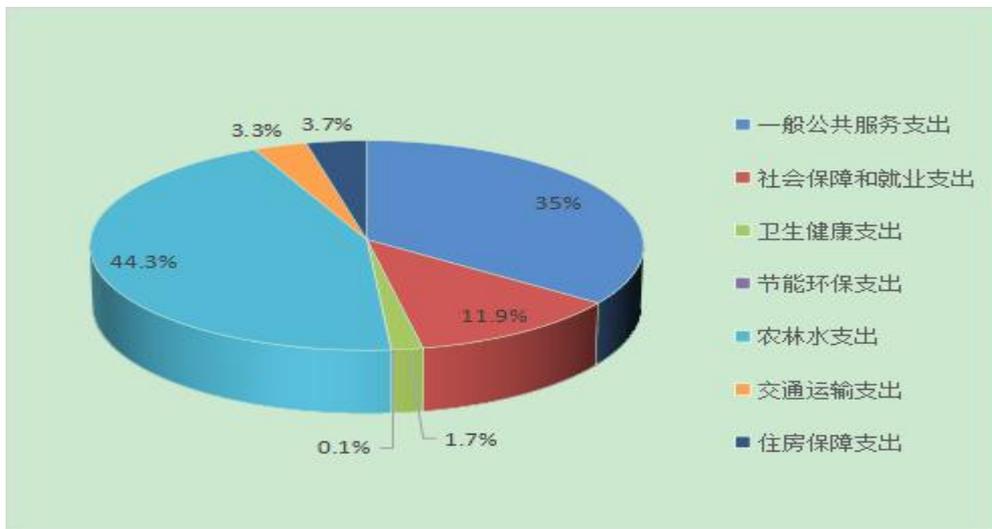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970.5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37.3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7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全年预算为1.98万元，支出决算为1.9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422.71万元，支出决算为413.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日常公用经费报账资料未完善。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77.82万元，支出决算为51.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6.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日常公用经费报账资料未完善。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86.8万元，支出决算为63.7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3.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日常公用经费报账资料未完善。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0.55万元，支出决算为0.5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4.56万元，支出决算为4.5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72.66万元，支出决算为72.6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全年预算为19.31万元，支出决算为19.3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34.54万元，支出决算为32.7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4.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6.91万元，支出决算为6.9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3万元，支出决算为1.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0.8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4.5万元，支出决算为22.1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0.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9.28万元，支出决算为19.2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全年预算为2.09万元，支出决算为2.0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24.05万元，支出决算为24.05万元，完

成全年预算的100%。

22.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全年预算为0.9万元，支出决算为0.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3.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全年预算为0.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153.38万元，支出决算为153.3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全年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1.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全年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成结算审计，待项目流程结束后一次性支付。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全年预算为10.2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9.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2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全年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全年预算为112万元，支出决算为58.2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3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全年预算为331.42万元，支出决算为197.4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9.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3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3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性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全年预算为34万元，支出决算为32.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5.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正在实施，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3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全年预算为267.64万元，支出决算为226.6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4.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村组干部绩效未考核，年度绩效奖未发放及村级办公费未转村财账户。

34.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全年预算为4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成结算审计，待项目流程结束后一次性支付。

35.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全年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57.11万元，支出决算为57.1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72.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96.8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63.27万元、津贴补贴76.43万元、奖金205.96万元、绩效工资69.3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72.6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4.0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5.36万元、住房公积金57.1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5.48万元、生活补助6.35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9万元。

公用经费76.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1.48万元、印刷费

0.42万元、水费1.85万元、电费4.43万元、邮电费4.19万元、差旅费17.08万元、会议费1万元、公务接待费4万元、专用材料费2.01万元、委托业务费5.69万元、工会经费3.66万元、其他交通费17.6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03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54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支出符合预算编制。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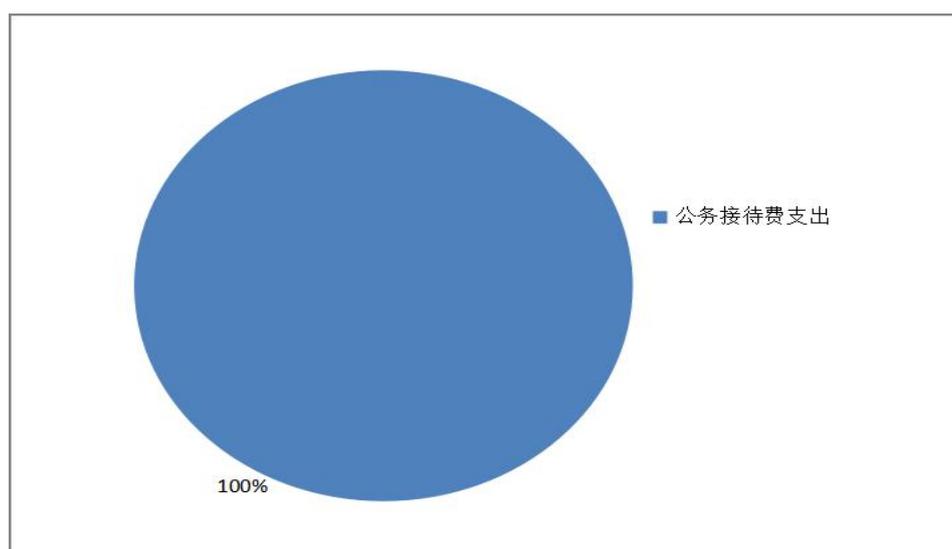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85批次，680人次，共计支出4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乡村振兴工作1.2万元，森林防火工作1.1万元，安全生产工作1万元，其他工作开支的接待费0.7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苍溪县鸳溪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6.03万元，比2022年度增加8.25万元，增长12.2%。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导致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苍溪县鸳溪镇人民政府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鸳溪镇2023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项目等67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67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67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绩效自评报表见第四部分附件。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组织部等部门转入代管资金4.73万元。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和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指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政府机关开展履行社会管理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职能需求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保障镇行政工勤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用于政府用于除单位基本开支以外的其他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指政府机关开展发展与改革事务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组织部门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支出（项）：指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指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用于八一活动慰问退役军人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用于残疾人事业发展方面的补助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指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用于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

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用于突发公共卫生时间应急处置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指用于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政府用于农业服务中心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指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

减灾（项）：指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的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方面的项目支出。

三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性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三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政府用于农村基层组织村组干部报酬、村办公经费和运行经费支出。

三十九、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指反映其他交通运输支出中除对公共交通运营补助以外的其他支出。

四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